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说明：1. 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、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。

2.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，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、准确理解采购需求、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。

3.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“方案择优选取”方式。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城建和水务办公室横一路（宝源路至纺织工业学院）道路工程（控制点测量、放线测量、竣工测量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城建和水务办公室、地址：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魁奇二路2号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周工 0757-83139401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横一路（宝源路至纺织工业学院）道路工程（控制点测量、放线测量、竣工测量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承包人向委托人提供负责项目相关人员的资格证明、社保证明等。具备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，且在广东

		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备案的企业。 2.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描述：本项目位于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澜石片区，新建横一路（宝源路至纺织工业学院），道路线位走向为东西走向，项目西起宝源路，东至现状纺织工业学院围墙，定位为城市支路，道路设计范围长约 123m，道路红线宽 15m，双向两车道，设计时速 30km/h。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、海绵城市。 2. 对横一路（宝源路至纺织工业学院）道路工程进行控制点测量、放线测量、竣工测量工作。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委托人或单位要求，并按《工程测量规范》等进行作业，提供测绘成果。测绘报告责任页应有项目负责人、审核人、审定人姓名打印及签字，并根据注册执业规定加盖注册测绘工程师印章。 具体服务类型、服务要求、进度要求、数量、

		质量要求、后续（售后）服务要求等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3. 项目名称：横一路（宝源路至纺织工业学院）道路工程；项目规模：本项目位于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澜石片区，新建横一路（宝源路至纺织工业学院），道路线位走向为东西走向，项目西起宝源路，东至现状纺织工业学院围墙，定位为城市支路，道路设计范围长约 123m，道路红线宽 15m，双向两车道，设计时速 30km/h。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、海绵城市；项目总投资 3,907,093.58 元；项目建安费 2,793,669.78 元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根据业主要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本工程测绘服务费参照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国测字[2002]3 号计费文件。最终以财政部门结算审核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自合

石湾镇街道



2435868

		同签订之日起至提供项目所有成果材料及项目结算完毕后完成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具体按合同约定和项目实际情况。 2. 验收程序：具体按合同约定和项目实际情况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支付节点： 费用结算价=项目单价×甲乙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的检测工作量×优惠折扣 服务酬金最终以财政部门审定结算价为准。 （1）测量放线： 工程量按实计算，若最终工作量出现增加，则最终以财政部门结算金额为准，增加的费用待财政部门结算审核后支付完毕。

		(2) 竣工测量： 工程量按实计算，若最终工作量出现增加，则最终以财政部门结算金额为准，增加的费用待财政部门结算审核后支付完毕。 提供成果资料：测量报告（包含原件纸质版、报告扫描版）等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按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13	备注	1. 按照业主的合同模板进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

